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3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6,000,0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3.00 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 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新股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.70 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新股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 10 股派 2.85 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 QFII、RQFII 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。

【^a 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 1 个月（含 1 个月）以内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45 元；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（含 1 年）的，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5 元；持股超过 1 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3 年 5 月 16 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3 年 5 月 17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 2013 年 5 月 1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3 年 5 月 17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2、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*506	杭州老板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*664	杭州金创投资有限公司
3	08*****661	杭州银创投资有限公司
4	08*****662	杭州合创投资有限公司
5	01*****261	沈国英
6	01*****606	任建华
7	01*****711	任富佳
8	01*****798	张杰
9	00*****045	张林永
10	01*****305	赵继宏
11	01*****276	任建永
12	01*****638	沈国良
13	01*****354	张松年
14	01*****467	任罗忠
15	01*****876	唐根泉
16	01*****312	沈银浩

五、咨询机构

咨询地址：杭州市余杭区余杭经济开发区临平大道 592 号（邮编：311100）

咨询联系人：王刚、沈萍萍、潘阳丽

咨询电话：0571-86187810

传真电话：0571-86187769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老板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5月9日